

灵璧县水利局

2025 年度灵璧县水利局“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计划

为进一步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创新政府管理方式，强化市场主体自律和社会监督，做好 2025 年度本部门的“双随机、一公开”工作，结合水利工作实际，按照统筹兼顾、突出重点、量力而行、提高效能的原则，特制定本计划。

一、总体要求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指示批示精神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紧密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机制，进一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行为，规范监管行为，提高监管效能。

二、基本原则

坚持依法监管，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范法律服务事中事后监管，落实监管责任，确保法律服务监管依法有序进行。坚持公开公正，规范和公开法律服务监管随机抽查事项，程序、结果等，强化社会监督，保障执法公平公正，提升监管效能。坚持公开透明，公开“双随机、一公开”各项规定和工作制度，实行阳光执法，接受社会监督。

三、抽查任务

1.制定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根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检查事项，制定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明确抽查依据、抽查主体、抽查内容等，向社会公布，并实行动态管理和调整。

2.明确随机抽查程序和方式。在每次抽查前，采取随机摇号或其他适当方式从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中随机抽取抽查对象和抽查人员。

3.强化抽查结果。组织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及时做好抽查结果记录，并在本部门相关网站向社会公布，确保随机抽查过程的公平、公正、公开和规范。

4.采取现场检查方式，检查采取听取汇报、查台账、资料和实地检查等方式对监督抽查对象进行随机抽查。2025 年全年计划抽查 1 次。

四、抽查内容

取水许可监督检查；

五、有关要求

1.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对随机抽查监管的统筹协调，严格责任落实，大力推广建立随机抽查机制，公平、有效、透明地进行事中事后监管。要明确工作进度要求，强化对随机抽查工作的考核。

2.抽样和抽查人员分离。抽样时，应至少有两人以上抽样人员参加，且不参加现场检查。抽检人员从剩余执法人员目录中随机抽取。

